

正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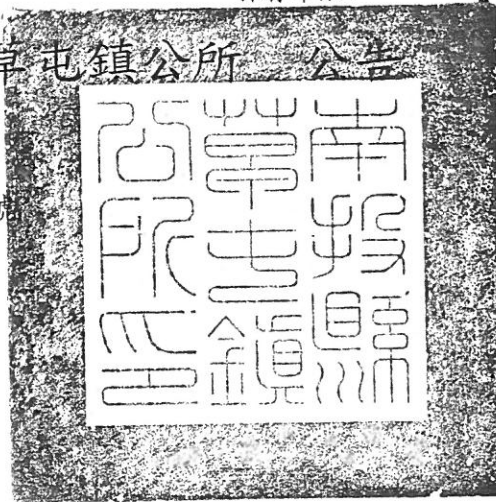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草屯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28日
發文字號：草鎮社字第1090039349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有關本鎮鎮民李豐益君於民國109年12月23日病歿，目前無家屬出面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滿，本所將依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進行處理，屆時親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暨南投縣私立慈愛老人養護中心通報案件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鎮鎮民李豐益君（男，身分證字號：M100693720，民國32年11月19日出生，設籍南投縣草屯鎮中正里中山街幸福巷9號，於民國109年12月23日病歿），遺體現安置於本縣名間殯儀館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之日起25日屆滿。

鎮長 簡景賢